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變化率 %
營業額	52,081.32	46,187.07	12.76
毛利	10,012.13	8,358.02	19.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97.51	452.29	(12.11)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0.111	0.127	(12.60)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71.43百萬元，建議股息派發須待股東於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召開的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3	52,081,316	46,187,071
銷售成本		(42,069,189)	(37,829,045)
毛利		10,012,127	8,358,026
利息收入		139,248	170,088
其他收入	5	1,391,835	1,452,558
銷售及營銷費用		(1,822,560)	(1,553,642)
管理費用		(5,450,365)	(4,651,292)
匯兌(損失)收益		(85,263)	1,687
其他費用		(53,317)	(31,807)
融資費用		(1,961,946)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3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69)	(10,674)
除稅前利潤		2,208,843	2,058,796
所得稅費用	6	(743,432)	(512,956)
年內利潤	7	1,465,411	1,545,84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97,512	452,293
非控制權益		1,067,899	1,093,547
		1,465,411	1,545,84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按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9	0.111	0.12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年內利潤	<u>1,465,411</u>	<u>1,545,840</u>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16,195)	(6,103)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所得稅	<u>4,425</u>	<u>1,831</u>
	<u>(11,770)</u>	<u>(4,272)</u>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安全生產費撥備	137,510	125,077
動用安全生產費	(83,577)	(58,97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5,079)	(13,4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301,858)	(59,7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u>76,300</u>	<u>16,245</u>
	<u>(216,704)</u>	<u>9,085</u>
年內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稅項)	<u>(228,474)</u>	<u>4,813</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36,937</u>	<u>1,550,653</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9,069	419,721
非控制權益	<u>1,067,868</u>	<u>1,130,932</u>
	<u>1,236,937</u>	<u>1,550,65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1/1/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210,186	41,286,046	34,211,249
預付租賃款項		3,853,959	3,431,436	3,153,457
投資物業		176,004	173,315	184,564
無形資產		721,844	738,371	501,651
採礦權		512,945	483,087	477,166
於聯合營公司的權益		863,718	1,393,906	1,266,810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34,238	162,496	174,970
預付收購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555	2,288,320	2,351,946
遞延所得稅		-	-	101,4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87,611	84,132	75,846
		220,328	252,728	237,982
		832,197	704,437	593,966
		54,635,585	50,998,274	43,331,007
流動資產				
存貨		8,773,280	8,393,346	8,131,6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1,594,044	16,647,778	15,664,360
應收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599,010	562,674	341,073
預付租賃款項		131,052	119,028	100,548
衍生金融工具		21,169	4,708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107,875	69,542	35,180
受限制銀行結餘		1,379,963	1,974,089	1,919,0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70,055	9,235,267	10,291,299
		39,876,448	37,006,432	36,486,3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117,426
		39,876,448	37,006,432	36,603,74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8,453,138	24,983,094	22,815,894
應付股利		8,117	7,936	3,231
應付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343,066	292,648	131,295
衍生金融工具		-	657	138
所得稅負債		426,190	433,135	606,538
短期融資券		2,900,000	400,000	800,000
借款		16,257,821	15,749,447	13,466,246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50,897	49,114	44,525
		25,060	48,724	41,398
		48,464,289	41,964,755	37,909,26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12,038
		48,464,289	41,964,755	37,921,303
淨流動負債		(8,587,841)	(4,958,323)	(1,317,56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6,047,744	46,039,951	42,013,446

	附註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1/1/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034	4,645	4,120
衍生金融工具		–	–	775
公司債券		2,492,782	2,490,239	2,487,829
中期票據		5,755,339	5,253,610	4,352,670
借款		7,931,426	9,280,599	9,641,003
撥備		56,460	44,788	44,874
遞延收入		764,333	688,903	446,482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66,371	282,752	297,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08,842	697,199	707,858
		<u>17,879,587</u>	<u>18,742,735</u>	<u>17,983,424</u>
淨資產		<u>28,168,157</u>	<u>27,297,216</u>	<u>24,030,02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3,571,464	3,571,464	3,571,464
儲備		7,833,772	7,906,308	7,650,0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405,236</u>	11,477,772	11,221,525
非控制權益		<u>16,762,921</u>	15,819,444	12,808,497
權益總額		<u>28,168,157</u>	<u>27,297,216</u>	<u>24,030,02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訊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7月31日在中國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中材集團」)是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方為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本公司2007年12月2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及主要業務地點為中國北京西城區西直門內北順城街11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值。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及新材料的生產、銷售業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2年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資產耗蝕—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012年6月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澄清，僅於當追溯性應用、重列或重新分類對第三份財務狀況表的資料有重大影響時，方要求有關實體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且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詳情見下文)，導致對於2012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料產生重大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集團因此呈列於2012年1月1日的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不包括相關附註)。除上述影響外，本次年度改進下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概無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的修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須披露以下資料：

- a)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予以抵銷的已確認之金融工具；及
- b) 受限於可強制執行之總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協議的已確認之金融工具，不論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予以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已作追溯應用。修訂之應用對本合併財務報表上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所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5個有關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並連同關於過度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一同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因只涉及獨立財務報表，所以對本集團並不適用。

下文所述為對以上準則之應用的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控制之定義。投資者控制被投資者是當投資者a)有權控制被投資者，b)因參與被投資者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動回報或需承擔風險，以及c)能行使權力影響從被投資者所得之回報。以上三個條件必須全部符合，投資者才能確認其對被投資者的控制。修訂前對控制的定義為有權決定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能從中獲得利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有額外的指引解釋投資者對被投資者有控制的條件。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公司董事於首次應用日已評估了本集團對被投資者是否擁有控制權，並得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應用並不會影響本集團對是否擁有控制權所作之結論。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相關詮釋的指引，即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已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方或多方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的分類及入賬方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僅分為兩種—合營業務及合營公司。在該準則下，合營安排的分類乃經考慮該等安排的結構、法律形式、該等安排各方同意的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事實和情況後，基於該等安排各方的權利及義務而釐定。合營業務是一種合營安排，於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即合營方)據此對該安排涉及的資產及負債享有權利及負有責任。合營公司是一種合營安排，於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即合營方)據此享有該安排下的淨資產。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分為三個類別：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業務及共同控制資產。在該準則下，合營安排的分類主要根據該等安排的法律形式(例如透過一個獨立實體而訂立的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而釐定。

合營公司和合營業務各有不同的初始和隨後的會計方法。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不再允許比例合併法)。於合營業務的投資入賬時，各合營經營方均確認其資產(包括共同持有資產的應佔部分)、負債(包括共同涉及負債的應佔部分)、收入(包括銷售合營業務產出所得收入的應佔部分)及費用(包括共同涉及費用的應佔部分)。各合營經營方均按適用準則將其於合營業務的權益所涉及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入賬。

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規定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龐貝捷中材金晶玻纖有限公司、淄博中材龐貝捷金晶玻纖有限公司、泰山玻璃纖維南非有限公司及東莞泰廣玻璃纖維有限公司(「集團內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並採用比例合併法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分類為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於集團內的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會計法變動，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載過渡性條文應用。就應用權益法而言，於2012年1月1日的初始投資按本集團先前按比例合併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總額計量(詳情見11頁至19頁的表格)。本公司董事亦就於2012年1月1日的初始投資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無須作出減值準備。2012年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本集團於集團內的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會計法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個新的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合併之結構性實體有權益的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允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建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及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來源，惟以下項目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相若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允價值定義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於年度期間開始時追溯應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僱員福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改變定額福利計劃及終止福利的會計處理。最重大的轉變與定額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的會計處理有關。修訂規定於定額福利責任以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的所有轉變出現時予以確認，及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的「緩衝區法」並加快確認過去服務成本。所有精算估值盈虧須即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令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可反映計劃虧絀或盈餘的全面價值。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以「利息淨額」(對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採用折現率計算得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採用的計劃資產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

特定過渡性規定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的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的應用對於過往年度確認在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已應用相關的過渡性規定並追溯重列比較金額(詳情參閱11頁至19頁的表格)。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現有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選擇。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已按此等修訂作出相應更改。除上述呈列的改變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的應用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無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耗蝕 –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的修訂(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有關並無耗蝕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原定以外之披露規定。此外，該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獲確認或撥回之耗蝕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對該等資產或單位之公平價值計量方法之披露規定(倘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該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須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同應用。本集團已於財務報告中提早採納該修訂，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按項目計的影響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對利潤或(虧損)的影響：					
營業額	46,272,564	(165,793)	–	46,106,771	–
銷售成本	(37,921,532)	133,473	–	(37,788,059)	–
毛利	8,351,032	(32,320)	–	8,318,712	–
利息收入	169,447	(94)	–	169,353	–
其他收益	1,367,117	–	–	1,367,117	–
銷售及營銷費用	(1,563,025)	13,206	–	(1,549,819)	–
管理費用	(4,532,455)	20,166	5,274	(4,507,015)	16,195
匯兌收益	1,687	–	–	1,687	–
其他費用	(31,434)	1,539	–	(29,895)	–
融資費用	(1,692,448)	8,986	–	(1,683,46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65	–	–	7,365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10,674)	–	(10,674)	–
除稅前利潤	2,077,286	809	5,274	2,083,369	16,195
所得稅費用	(510,965)	(809)	(1,791)	(513,565)	(4,425)
年內利潤	<u>1,566,321</u>	<u>–</u>	<u>3,483</u>	<u>1,569,804</u>	<u>11,770</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473,849	–	2,027	475,876	11,241
非控制權益	1,092,472	–	1,456	1,093,928	529
	<u>1,566,321</u>	<u>–</u>	<u>3,483</u>	<u>1,569,804</u>	<u>11,770</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按項目計的影響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對全面收益總額的影響					
年內利潤	1,566,321	-	3,483	1,569,804	11,770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6,468)	(6,468)	(38,762)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算虧損的所得稅	-	-	2,196	2,196	8,304
	-	-	(4,272)	(4,272)	(30,458)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安全生產費撥備	125,077	-	-	125,077	-
動用安全生產費	(58,973)	-	-	(58,973)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474)	-	-	(13,47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59,790)	-	-	(59,790)	-
有關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的所得稅	16,245	-	-	16,245	-
	9,085	-	-	9,085	-
期內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稅項)	9,085	-	(4,272)	4,813	(30,458)
全面收益總額	<u>1,575,406</u>	<u>-</u>	<u>(789)</u>	<u>1,574,617</u>	<u>(18,688)</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45,242	-	(1,938)	443,304	(4,464)
非控制權益	1,130,164	-	1,149	1,131,313	(14,224)
	<u>1,575,406</u>	<u>-</u>	<u>(789)</u>	<u>1,574,617</u>	<u>(18,688)</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月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23,827	(183,091)	–	34,040,736
預付租賃款項	3,144,591	–	–	3,144,591
投資物業	184,564	–	–	184,564
無形資產	531,809	(30,158)	–	501,651
採礦權	477,166	–	–	477,1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6,810	–	–	1,266,8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174,970	–	174,9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46,251	–	–	2,346,251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101,400	–	–	101,4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5,846	–	–	75,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7,789	–	–	237,7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4,406	(1,377)	(1,006)	592,023
	<u>43,184,459</u>	<u>(39,656)</u>	<u>(1,006)</u>	<u>43,143,797</u>
流動資產				
存貨	8,157,322	(41,280)	–	8,116,0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88,583	(84,741)	–	15,603,842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1,073	–	–	341,073
預付租賃款項	100,391	–	–	100,391
衍生金融工具	3,165	–	–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35,180	–	–	35,180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19,043	–	–	1,919,0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00,238	(29,107)	–	10,171,131
	<u>36,444,995</u>	<u>(155,128)</u>	<u>–</u>	<u>36,289,867</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117,426</u>	<u>–</u>	<u>–</u>	<u>117,426</u>
	<u>36,562,421</u>	<u>(155,128)</u>	<u>–</u>	<u>36,407,293</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月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746,524	(48,412)	-	22,698,112
應付股利	2,498	-	-	2,498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131,295	-	-	131,295
衍生金融工具	138	-	-	138
所得稅負債	606,013	(1,776)	-	604,237
短期融資券	800,000	-	-	800,000
借款	13,610,404	(144,158)	-	13,466,246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44,525	-	-	44,525
	41,398	-	-	41,398
	37,982,795	(194,346)	-	37,788,44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12,038	-	-	12,038
	37,994,833	(194,346)	-	37,800,487
淨流動(負債)資產	(1,432,412)	39,218	-	(1,393,19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1,752,047	(438)	(1,006)	41,750,603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20	-	-	4,120
衍生金融工具	775	-	-	775
公司債券	2,487,829	-	-	2,487,829
中期票據	4,352,670	-	-	4,352,670
借款	9,641,003	-	-	9,641,003
撥備	44,874	-	-	44,874
遞延收入	446,482	-	-	446,482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301,494	-	(3,681)	297,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9,741	(438)	-	689,303
	17,968,988	(438)	(3,681)	17,964,869
淨資產	23,783,059	-	2,675	23,785,73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406,541	-	2,555	7,409,0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978,005	-	2,555	10,980,560
非控制權益	12,805,054	-	120	12,805,174
權益總額	23,783,059	-	2,675	23,785,734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93,265	(170,665)	–	41,122,600
預付租賃款項	3,422,727	–	–	3,422,727
投資物業	173,315	–	–	173,315
無形資產	766,989	(28,618)	–	738,371
採礦權	483,087	–	–	483,08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93,906	–	–	1,393,90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162,496	–	162,49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2,625	–	–	2,282,625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4,132	–	–	84,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728	–	–	252,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3,693	(2,835)	(601)	700,257
	<u>50,856,467</u>	<u>(39,622)</u>	<u>(601)</u>	<u>50,816,244</u>
流動資產				
存貨	8,431,498	(53,363)	–	8,378,1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43,966	(42,388)	–	16,601,578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62,674	–	–	562,674
預付租賃款項	118,871	–	–	118,871
衍生金融工具	4,708	–	–	4,708
其他流動資產	70,287	(745)	–	69,5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69,306	–	–	1,969,3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86,640	(11,590)	–	9,175,050
	<u>36,987,950</u>	<u>(108,086)</u>	<u>–</u>	<u>36,879,864</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u>36,987,950</u>	<u>(108,086)</u>	<u>–</u>	<u>36,879,864</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42,656	(28,214)	–	24,914,442
應付股利	7,936	–	–	7,936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292,648	–	–	292,648
衍生金融工具	657	–	–	657
所得稅負債	432,634	(18)	–	432,616
短期融資券	400,000	–	–	400,000
借款	15,868,543	(119,096)	–	15,749,447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49,114	–	–	49,114
	48,724	–	–	48,724
	42,042,912	(147,328)	–	41,895,58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42,042,912	(147,328)	–	41,895,584
淨流動(負債)資產	<u>(5,054,962)</u>	<u>39,242</u>	<u>–</u>	<u>(5,015,72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45,801,505</u>	<u>(380)</u>	<u>(601)</u>	<u>45,800,524</u>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45	–	–	4,64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0,239	–	–	2,490,239
中期票據	5,253,610	–	–	5,253,610
借款	9,280,599	–	–	9,280,599
撥備	44,788	–	–	44,788
遞延收入	688,903	–	–	688,90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85,239	–	(2,487)	282,7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8,476	(380)	–	678,096
	18,726,499	(380)	(2,487)	18,723,632
淨資產	<u>27,075,006</u>	<u>–</u>	<u>1,886</u>	<u>27,076,89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688,309	–	617	7,688,9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59,773	–	617	11,260,390
非控制權益	15,815,233	–	1,269	15,816,502
權益總額	<u>27,075,006</u>	<u>–</u>	<u>1,886</u>	<u>27,076,892</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Total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87,782	(377,596)	-	45,210,186
預付租賃款項	3,853,959	-	-	3,853,959
投資物業	177,140	(1,136)	-	176,004
無形資產	731,992	(10,148)	-	721,844
採礦權	512,945	-	-	512,94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66,380	(2,662)	-	863,7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47,201	87,037	-	134,2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2,555	-	-	2,022,555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11	-	-	87,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0,328	-	-	220,3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34,240	(1,907)	(136)	832,197
	<u>54,942,133</u>	<u>(306,412)</u>	<u>(136)</u>	<u>54,635,585</u>
流動資產				
存貨	8,779,767	(6,487)	-	8,773,2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665,401	(71,357)	-	21,594,044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99,010	-	-	599,010
預付租賃款項	131,052	-	-	131,052
衍生金融工具	21,169	-	-	21,169
其他流動資產	107,875	-	-	107,87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379,963	-	-	1,379,9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07,545	(37,490)	-	7,270,055
	<u>39,991,782</u>	<u>(115,334)</u>	<u>-</u>	<u>39,876,448</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u>39,991,782</u>	<u>(115,334)</u>	<u>-</u>	<u>39,876,448</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Total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713,907	(260,769)	-	28,453,138
應付股利	8,117	-	-	8,117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3,066	-	-	343,06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所得稅負債	477,721	(51,531)	-	426,190
短期融資券	2,900,000	-	-	2,900,000
借款	16,257,821	-	-	16,257,821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50,897	-	-	50,897
	25,060	-	-	25,060
	48,776,589	(312,300)	-	48,464,28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48,776,589	(312,300)	-	48,464,289
淨流動(負債)資產	(8,784,807)	196,966	-	(8,587,84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6,157,326	(109,446)	(136)	46,047,744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4,224	(90,190)	-	4,03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2,782	-	-	2,492,782
中期票據	5,755,339	-	-	5,755,339
借款	7,931,426	-	-	7,931,426
撥備	56,460	-	-	56,460
遞延收入	764,333	-	-	764,33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67,948	(1,034)	(543)	266,3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7,064	(18,222)	-	608,842
	17,989,576	(109,446)	(543)	17,879,587
淨資產	28,167,750	-	407	28,168,15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833,365	-	407	7,833,7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404,829	-	407	11,405,236
非控制權益	16,762,921	-	-	16,762,921
權益總額	28,167,750	-	407	28,168,157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的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0,019)	—	(20,01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2,560)	—	(22,56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5,062	—	25,062
現金流出淨額	<u>(17,517)</u>	<u>—</u>	<u>(17,517)</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每股收益的影響如下：

	對基本每股收益的影響		對稀釋每股收益的影響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本集團有關應用以下準則之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的 每股收益增加(減少)：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u>0.003</u>	<u>0.001</u>	<u>0.003</u>	<u>0.001</u>
	<u>0.003</u>	<u>0.001</u>	<u>0.003</u>	<u>0.001</u>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準則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以下披露外，可提早應用。
-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3年12月修訂，並修改了其強制生效日期。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階段後釐定。可供應用。
- 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描述外，本集團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損益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以下為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所作修訂之總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了(i)「可行權條件」及「市場條件」之定義；以及(ii)修訂前包括於「可行權條件」的定義內之「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於授予日期為2014年7月1日或之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闡明瞭被歸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應以公允價值計算，不論該或有代價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除週期性調整外)應確認於損益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於收購日期2014年7月1日或之後之合併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修訂(i)要求披露管理層根據聚合標準對經營分部所作之判斷，包括對於經營分部合併及評估各經營分部是否有「相似經濟特徵」所根據的各項經濟指標之描述；及(ii)闡明只有在分部資產資料是定期向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情況下，才需要提供對可報告的分部資產之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於結論基礎之修訂闡明，如果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發佈以及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相應修訂並不會消除計量無指定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於發票金額之功能。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移除了當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重新估值後，於會計累計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不一致性。修訂後的準則闡明，總賬面值進行調整須與資產的賬面值重新估值一致，而累計折舊或攤銷是於考慮累計減值損失後，總賬面值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闡明，一間為報告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的管理公司應為報告公司之關聯方。因此，報告公司應披露該關聯交易之已支付或應付金額。但報酬的明細不需披露。

本公司董事不預期以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中之修訂會對本集團之合併報表有重大影響。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闡明此準則並不適用於在合夥安排本身財務報表裡的所有類型的合夥安排成立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修訂，闡明了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的合約的公允價值計量範圍，除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之外，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公允價值，即使有些合約不符合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不互相排斥，並且可能需要同時應用。因此，收購投資物業之實體必須確定：

- (a) 該物業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之定義；及
- (b) 該交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之定義。

本公司董事不預期對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修訂應用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以包括有關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之規定。其亦進一步於二零一三年經修訂，以包括有關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在綜合報表中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

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賬確認。

- 就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之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賬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模式，公司在對沖彼等之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好地利用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是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著眼於風險的確認及計量，但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和非金融項目。該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內部產生的資料進行風險管理，作為對沖會計的基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目的度量來展現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合格性及合規性。該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性標準，但該等標準乃基於對沖關係優勢的經濟評估。可以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內容，應該可以降低實行成本，乃因其降低了僅為會計處理所需進行的分析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生效日期尚未確定。然而，提前採用是允許的。

本公司董事預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採納，講於未來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重大的影響。然而，直至完成詳細審閱前，就該等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條之修訂釐清企業應如何計算由員工或第三方所支付的既定福利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是否以員工的服務年數決定。

與服務年數無關之供款，企業可確認有關供款以有關服務提供期間的服務成本減少，或以預計單位基數法來歸屬有關供款至員工的服務期間內；而與服務年數有關之供款，企業則需歸屬有關供款至員工的服務期間內。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之應用將對本集團於報告內之定額福利計劃的金額有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復核前，無法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與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問題，尤其是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且須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導致未來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抵銷需要作出更多披露。

3. 營業額

營業額為提供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生產及銷售水泥及新材料的收入。已扣除折扣、退回及與銷售相關的稅金。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包括：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20,950,937	19,798,261
－水泥	24,414,246	20,452,545
－新材料	6,716,133	5,936,265
	<u>52,081,316</u>	<u>46,187,071</u>

4. 分部資料

就所供應的商品及提供的服務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報告的資料注重業務的性質。在確定本集團呈報分部時，並未合併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報告及經營分部列示如下：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提供新型乾法水泥生產線及採礦項目的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裝備製造
水泥	生產及銷售水泥、熟料及商品混凝土
新材料	生產及銷售玻璃纖維、玻璃纖維製品、特種纖維及纖維增強複合材料及標準砂；玻璃纖維生產、非金屬礦深加工與先進陶瓷的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20,950,937	24,414,246	6,716,133	-	52,081,316
分部間銷售	1,717,420	37,632	86,559	(1,841,611)	-
總計	<u>22,668,357</u>	<u>24,451,878</u>	<u>6,802,692</u>	<u>(1,841,611)</u>	<u>52,081,316</u>
分部業績	<u>541,095</u>	<u>3,079,684</u>	<u>589,044</u>	(189,223)	4,020,60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28,143)
利息收入					139,248
融資費用					(1,961,9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27,269)</u>
除稅前利潤					<u>2,208,843</u>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9,798,261	20,452,545	5,936,265	-	46,187,071
分部間銷售	<u>3,186,868</u>	<u>92,470</u>	<u>59,169</u>	<u>(3,338,507)</u>	<u>-</u>
總計	<u>22,985,129</u>	<u>20,545,015</u>	<u>5,995,434</u>	<u>(3,338,507)</u>	<u>46,187,071</u>
分部業績	<u>1,302,340</u>	<u>1,904,043</u>	<u>729,017</u>	(326,240)	3,609,16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33,630)
利息收入					170,088
融資費用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10,674)</u>
除稅前利潤					<u>2,058,796</u>

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董事薪酬、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公司業績及其他總部管理費用的情況下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價計算。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文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19,440,424	16,660,793
水泥	47,455,025	43,039,354
新材料	16,703,183	14,930,419
分部資產總額	83,598,632	74,630,566
抵銷	(2,059,380)	(2,848,048)
未分配資產	12,972,781	16,222,188
綜合資產	<u>94,512,033</u>	<u>88,004,706</u>

分部負債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17,777,606	16,523,748
水泥	11,290,430	9,188,914
新材料	4,040,682	3,879,649
分部負債總額	33,108,718	29,592,311
抵銷	(3,277,776)	(3,340,227)
未分配負債	36,512,934	34,455,406
綜合負債	<u>66,343,876</u>	<u>60,707,490</u>

就監控分部之間的表現及分配資源而言：

-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未分配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合營公司的權益、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可經營分部；及
- 除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分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中期票據、應付股利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可經營分部。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包括的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248,328	2,191,288	651,862	12,626	3,104,104
攤銷	38,676	100,020	36,732	24	175,452
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38,368	1,758	—	240,126
—無形資產	—	129,296	9,717	—	139,013
—貿易應收款項	552,103	103,579	87,681	—	743,363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 其他應收款項	170,680	115,468	33,940	—	320,088
—應收貸款	1,062	4,693	2,758	—	8,513
存貨撥備	27,635	69,158	51,204	—	147,997
撥回存貨撥備	—	—	(12,205)	—	(12,205)
撥回訴訟撥備	(27,780)	—	—	—	(27,780)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	(25,000)	—	(25,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虧損	(31,321)	5,197	314	—	(25,810)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4,305)	(4,516)	(997)	—	(9,818)
政府補助	(33,160)	(247,810)	(246,178)	—	(527,148)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58,348	—	—	—	58,348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839,501	6,607,025	1,273,685	6,450	8,726,661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不包括 於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利息收入	(89,709)	32,449	(15,769)	(1,321)	(139,248)
融資費用	104,735	1,211,895	442,019	203,297	1,961,9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01)	(61,205)	(425)	(4,322)	(66,35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	27,269	—	27,269
所得稅費用(抵免)	288,156	400,468	58,409	(3,601)	743,43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4,322	799	26,704	681,893	863,7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134,238	—	134,23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包括的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221,210	1,794,796	573,915	11,778	2,601,699
攤銷	49,583	101,623	37,274	-	188,480
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4,396	503	-	24,899
—貿易應收款項	262,831	38,670	35,444	-	336,945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 其他應收款項	221,181	47,284	79,015	56	347,536
—應收貸款	-	1,698	2,875	-	4,573
存貨撥備	46,868	19,080	15,618	-	81,566
撥回存貨撥備	-	-	(10,534)	-	(10,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2,653)	(6,424)	(10,132)	-	(19,209)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而產生的淨收益	(436)	(76)	(1,186)	-	(1,698)
廉價承購收益	-	-	(1,619)	-	(1,619)
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虧損／(收益)	-	11,051	(176,145)	-	(165,094)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8,115)	(305)	(756)	-	(9,176)
政府補助	(9,159)	(206,211)	(258,881)	-	(474,251)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55,298	-	-	-	55,298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427,672	5,508,214	4,603,777	152,506	10,692,169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不包括 於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利息收入	(109,182)	(41,090)	(17,776)	(2,040)	(170,088)
融資費用	76,098	941,170	349,636	316,609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051)	(538)	(776)	-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	10,674	-	10,674
所得稅費用(抵免)	324,225	143,236	47,705	(2,210)	512,95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5,160	1,132,466	26,280	150,000	1,393,90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162,496	-	162,49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透過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以外的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產生的添置為人民幣1,360,283,000元(2012年：人民幣1,166,363,000元)。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六個主要地區營運，即中國(原駐地)、中東、非洲、其他亞洲國家、美洲及歐洲。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中國	38,703,102	36,258,627	51,660,118	47,891,165
中東	2,523,728	1,856,658	24,245	22,187
非洲	4,459,693	3,449,538	7,838	7,306
其他亞洲國家	3,725,887	2,563,979	1,021	727
歐洲	1,035,380	767,775	-	-
美洲	1,343,221	1,075,955	-	-
其他	290,305	214,539	-	-
	<u>52,081,316</u>	<u>46,187,071</u>	<u>51,693,222</u>	<u>47,921,385</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e)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任何單一外界客戶進行的交易收入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債務重組收益	44,250	14,9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	25,810	19,209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的淨收益	-	1,69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2,362	2,873
出售聯營公司的淨收益	26,024	2,546
出售附屬公司的淨收益	-	165,094
實現遠期合約的匯兌收益	14,700	4,0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23,883	20,727
銷售廢餘原材料收入	1,055	2,454
廉價承購收益	-	1,61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外匯遠期合同	4,895	3,946
罰款收入	8,627	25,132
租金收入	33,093	35,780
訴訟撥備撥回	27,780	-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25,000	-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9,818	9,176
增值稅返還	606,245	659,583
政府補助		
－使用／攤銷年內遞延收入	212,814	205,485
－與費用相關的補助(確認為其他收入)	314,334	268,766
其他	11,145	9,506
	<u>1,391,835</u>	<u>1,452,558</u>

6.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業務，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現時旗下若干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各此等公司於年內按相關中國所得稅務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應課稅收入以25% (2012年：25%) 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撥備，惟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可按優惠稅率15% (2012年：15%) 繳稅。

按海外利潤計算的稅項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列賬的所得稅費用金額為：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92,116	668,476
－海外稅項	3,058	1,379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1,076	(7,086)
	<u>896,250</u>	<u>662,769</u>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淨額	-	4,463
－其他遞延所得稅	(152,818)	(154,276)
	<u>(152,818)</u>	<u>(149,813)</u>
	<u><u>743,432</u></u>	<u><u>512,956</u></u>

綜合損益表列示的實際所得稅費用與按法定稅率25% (2012年：25%) 計算所得稅額之間的差異對賬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除稅前利潤	2,208,843	2,058,796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3)	(7,365)
減：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69	10,674
	<u>2,169,759</u>	<u>2,062,105</u>
按法定所得稅率25% (2012年：25%) 計算的稅項	542,440	515,52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8,245)	(43,585)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309,187	120,004
未確認稅收虧損的稅務影響	54,054	81,634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收虧損	(4,774)	(4,175)
研究及開發支出產生的額外抵扣	(3,780)	(4,960)
若干本土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14,069)	(145,400)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淨額	-	4,463
國產設備產生的額外抵扣稅款	(2,457)	(3,465)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1,076	(7,086)
	<u>743,432</u>	<u>512,956</u>
所得稅費用	<u><u>743,432</u></u>	<u><u>512,956</u></u>

7. 年內利潤

本集團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27,765,664	25,524,507
核數師酬金	9,500	9,500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監事、行政總裁、 高級管理層的袍金)	3,001,392	2,599,092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92,117	2,590,450
—預付租賃款項	86,439	111,322
—投資物業	11,987	11,249
—無形資產	39,340	33,695
—採礦權	49,673	43,463
經營租賃租金	90,545	84,237
應佔所得稅費用：		
—聯營公司	17,307	14,588
—合營公司	199	498
研究及開發成本	873,912	724,563
安全生產費撥備	137,510	125,077
保修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38,331	28,710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58,348	55,298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29,480	—
確認的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計入管理費用)	743,363	336,945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計入管理費用)	320,088	347,536
—應收貸款(計入管理費用)	8,513	4,573
—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管理費用)	240,126	24,899
—無形資產(計入管理費用)	139,01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入管理費用)	5,330	1,728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47,997	81,566
撥回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2,205)	(10,534)

8. 股息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已付及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 (2012年：2011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元)	<u>107,144</u>	<u>214,288</u>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2012年：人民幣0.03元(含稅))，惟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批准。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除以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3	2012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397,512	452,29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571,464	3,571,46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111</u>	<u>0.127</u>

(b) 攤薄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發行在外，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		
貿易應收款項	14,158,039	11,331,008
質保金	<u>151,095</u>	<u>115,615</u>
	14,309,134	11,446,623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1,811,755)</u>	<u>(1,075,071)</u>
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淨額	<u>12,497,379</u>	<u>10,371,552</u>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附註e)	124,245	105,0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54,961)</u>	<u>(46,448)</u>
應收貸款淨額	<u>69,284</u>	<u>58,552</u>
給予供應商及分銷商的預付款、僱員備用金、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附註g)	7,584,700	5,294,497
僱員備用金	78,242	74,675
押金	149,450	76,797
其他應收款項	<u>2,007,055</u>	<u>1,287,702</u>
	9,819,447	6,733,671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704,455)</u>	<u>(431,865)</u>
給予供應商及分銷商的預付款、僱員備用金、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9,114,992</u>	<u>6,301,806</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1,681,655	16,731,910
減：非即期部分 質保金	<u>(87,611)</u>	<u>(84,132)</u>
即期部分	<u>21,594,044</u>	<u>16,647,778</u>

本集團並未持有為該等結餘之任何擔保。

- (a)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扣除減值虧損影響)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10,473,452	8,484,000
六個月至一年	1,306,088	1,273,016
一年至兩年	520,306	489,127
兩年至三年	166,693	109,515
多於三年	30,840	15,894
	<u>12,497,379</u>	<u>10,371,552</u>

本集團通過工程及建築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按規管有關交易的合同所訂明的條款結算，其中質保金通常在相關服務完成後1年至2年內結算。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及工程客戶介乎30至365天的信貸期。本集團並無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 (b)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064,336,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2012年：人民幣785,722,000元)已逾信用期惟並無減值。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35,099	23,399
六個月至一年	500,707	341,723
一年至兩年	396,667	321,179
兩年至三年	125,980	92,068
多於三年	5,883	7,353
	<u>1,064,336</u>	<u>785,722</u>

已逾信用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本集團過往記錄良好的個別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無須就該等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的結餘作減值撥備。

(c)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示：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20,788,830	15,526,694
美元	280,341	498,003
歐元	94,636	238,994
阿爾巴尼亞列克	76,576	64,350
阿聯酋迪拉姆	217,682	175,550
阿塞拜疆新馬納特	61,254	65,299
伊拉克第納爾	121,292	132,263
其他	41,044	30,757
	<u>21,681,655</u>	<u>16,731,910</u>

(d)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1月1日	1,075,071	784,457
已確認減值虧損	743,363	336,945
核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6,679)	(46,331)
	<u>1,811,755</u>	<u>1,075,071</u>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1,811,755,000元(2012年：人民幣1,075,071,000元)的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客戶有關。

(e)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6,448	41,875
已確認減值虧損	8,513	4,573
	<u>54,961</u>	<u>46,448</u>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54,961,000元(2012年：人民幣46,448,000元)的個別已減值應收貸款，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債務人有關。

- (f)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息應收貸款約人民幣25,400,000元(2012年：人民幣21,500,000元)，按5.52%至7.07%計息(2012年：5.31%至6.95%)。餘下應收貸款約人民幣98,845,000元(2012年：人民幣83,500,000元)為不計息。計息及不計息應收貸款為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償還。
- (g) 有關對供應商和分包商的預付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1月1日	431,865	104,994
已確認減值虧損	320,088	347,536
減值撥回	(25,000)	-
核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22,498)	(20,665)
	<u>704,455</u>	<u>431,865</u>
於12月31日	<u>704,455</u>	<u>431,865</u>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704,455,000元(2012年：人民幣431,865,000元)的個別已減值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債務人有關，其中包括，為出售泰安新城熱電有限公司(「新城熱電」)的應收轉讓代價減值為約人民幣44,500,000元(2012：人民幣69,500,000元)。

- (h)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中國中材東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東方貿易」)與多名客戶達成鋼材貿易協議，其中部份協議需要東方貿易預付款項。若干客戶無法根據協議條款清償其各約人民幣946,941,00元及人民幣679,796,000元的未償付應收賬款或退回預付款項。為追討這些款項，東方貿易向若干客戶提出訴訟。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經獨立評估每一客戶的所欠款項之收回性後，認為應確認應收賬款及供應商預付款減值損失分別為約人民幣186,085,000元及人民幣214,648,000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雖然東方貿易在訴訟中取得成功，但並無收到若干客戶的重大還款。因此，東方貿易已向法庭申請凍結若干客戶的資產。考慮到凍結令的成效，以及個別客戶的財務狀況和可供償還資產價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應進一步確認應收賬款及供應商預付款減值各為約人民幣515,398,000元及人民幣210,66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東方貿易可全數收回剩餘款項。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u>15,517,827</u>	<u>13,635,795</u>
押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客戶預付款項	10,725,497	9,002,817
應付薪金及福利	432,333	418,821
應付社保費用	279,706	276,594
其他稅項	227,943	329,198
應計費用	293,479	288,585
應付押金	173,174	170,340
附屬公司應付非控制權益之股息	148,196	159,829
其他應付款項	<u>659,017</u>	<u>705,760</u>
	<u>12,939,345</u>	<u>11,351,944</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8,457,172	24,987,739
減：非即期部分：		
應計薪金及福利	<u>(4,034)</u>	<u>(4,645)</u>
即期部分	<u><u>28,453,138</u></u>	<u><u>24,983,094</u></u>

(a)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11,948,717	10,767,114
六個月至一年	2,668,255	2,159,367
一年至兩年	638,196	512,732
兩年至三年	157,272	96,333
多於三年	105,387	100,249
	<u>15,517,827</u>	<u>13,635,795</u>

購貨信用期介乎90天至180天之間，本集團採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在賒賬期限內付款。

(b)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26,227,112	23,258,840
美元	1,693,511	1,436,534
歐元	531,516	289,516
港元	5,033	2,849
尼日利亞奈拉	-	-
阿爾巴尼亞列克	-	-
阿塞拜疆新馬納特	-	-
南非蘭特	-	-
其他	-	-
	<u>28,457,172</u>	<u>24,987,739</u>

(c) 應計薪金及福利的非即期部分指本集團於僱員在職年間應付予僱員，並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付的應計僱員房屋津貼。

12. 股本

	非上市內資股		非上市外資股		H股		總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於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2,276,523	2,276,523	130,793	130,793	1,164,148	1,164,148	3,571,464	3,571,464

13. 或有負債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借款擔保(附註a)	-	30,000

附註：

(a) 本集團為其他國有企業及若干獨立第三方的多項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於2012年12月31日，其他國有企業及若干獨立第三方實際已動用的未償還借款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於報告期末並未發現未償還借款擔保。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其他國有企業／獨立第三方提供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擔保：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	3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述

本公司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和新材料三方面的業務；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供應商，也是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的領先生產商。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行業回顧

2013年，世界經濟總體呈緩慢復蘇態勢，發展的不確定性因素較多，國際市場競爭更趨激烈，國際水泥工程建設市場雖仍未呈現整體性恢復的勢頭，但局部區域有所活躍；國內經濟長期向好，但穩中回升的基礎還不牢固，受產能過剩影響，2013年全國僅新增水泥熟料產能9,430萬噸，比2012年明顯回落。2013年全國水泥行業完成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1,328.60億元，同比下滑3.70%，國內水泥新開工生產線數量呈逐年快速減少趨勢。

業務回顧

持續加大國際市場開拓力度 鞏固市場份額

2013年，公司加大了經營策略的調整，市場開拓由國內、國外並重向以國際市場為主、國內市場為輔轉變。公司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渠道，充分發揮品牌輻射效應，繼續發掘中東、東南亞、南美、歐洲和非洲等潛在市場，全年新簽海外合同人民幣232.59億元，同比增長67.66%，國際市場新簽總包合同連續六年保持市場佔有率第一。

在建項目整體推進順利 項目履約能力進一步提升

公司始終把增強履約能力，提高服務品質和水平放在突出重要的位置，並取得了斐然的成績。2013年，共取得總包項目FAC證書12個、PAC證書11個，其中伊拉克蘇萊曼尼亞水泥廠(SCP)5300t/d水泥生產線二期EPC總承包項目獲評中國建築業協會頒發的境外工程魯班獎。沙特HCC5000t/d水泥生產線EPC項目克服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提前準備、精心組織，最終完成了工期控制目標，並榮獲沙特政府頒發的特別貢獻獎。海外項目的良好履約，較好地推動了公司品牌建設，對市場競爭力也形成了強力支撐。

加強合作 提升國際化經營能力

2013年，公司與拉法基等國際知名企業啟動了在國際化品牌建設、融資、管理、人才培養、技術創新以及產業互補、資源配置全球化和國際市場開拓等領域的合作。圍繞完善產業鏈核心環節，通過資本輸出進行全球資源配置，成功並購了印度水泥裝備工程企業LNVT公司，實現了本土化運營，推進了印度市場開拓，增加了集團裝備在印度市場的出口和品牌影響力。

科研開發取得新成績 技術競爭力不斷提升

進一步完善了以企業為主體、市場為導向、產學研結合的研發體系。通過加強協同創新、緊貼產業發展需要開展研發，新形成了污泥處置集成、垃圾氣化技術與裝備的研發製造能力；進一步加快了科研成果的轉化，有效推動了產業發展。研製的國產台時產量最高的TRMR60.4生料立式輥磨設備通過建材聯合會新產品鑒定，填補了國內日產6000~7000噸級水泥熟料生產線配套單台生料立式輥磨的空白。破碎粉磨裝備進入了冶金和礦業市場。

水泥

行業回顧

2013年，國內水泥行業呈現探底回升的態勢。經過上半年的低迷，下半年受固定資產投資拉動及房地產業快速發展的影響，水泥行業下游需求持續提升，全年共生產水泥24.2億噸，同比增長9.3%。供給方面，由於國家進一步加大了對水泥等產能過剩行業的政策調控，以及各地政府加大了淘汰落後產能和關停排放超標企業的力度，有效遏制了產能的過快增長，全國新增產能進一步減少，供過於求的態勢有所緩解。行業盈利狀況有所改善，全年水泥行業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766億元，同比增長16.4%。

業務回顧

應對行業產能過剩 採取穩健發展策略

面對全行業整體產能過剩的狀況，該分部採取了穩健發展態勢，控制新建水泥和商品混凝土攪拌站項目的投資和建設速度，加快淘汰落後產能，加大對現有生產線的技術改造和優化提升。2013年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產能分別達到10,588萬噸和3,265萬立方米。

優化分部運營能力 不斷增強競爭優勢

該分部聚焦運營優化，對現有生產線持續開展管理優化和技術改造，提升生產線的業績指標，不斷降低分部的產品製造成本。2013年噸水泥成本同比下降10%，噸熟料標準煤耗同比下降0.8公斤。由於產品成本持續下降，分部的競爭優勢得到加強，在行業總體向好的大環境下分部業績同比大幅增長。

繼續實施節能減排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該分部繼續致力於水泥生產線的節能減排，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2013年，投資建設餘熱發電55.5MW，總裝機能力達到348.5MW，全年累計發電152,848.80萬千瓦時，減排二氧化碳137.18萬噸；根據國家環保部對水泥行業氮氧化物排放的新標準，繼續為水泥熟料生產線配套建設脫硝系統，截至目前已有50%以上的生產線運行脫硝系統。

新材料

行業回顧

2013年，全球經濟緩慢復蘇，除風電葉片行業呈現回升態勢外，其他行業市場低迷，競爭加劇。風電葉片行業整體向好，國家電網開展了多項工程，助力風電並網，風電發展佈局不斷優化，「棄風」現象有所緩解，2013年中國風電新增裝機容量約16.1GW，同比增長24%。CNG氣瓶產業國內外市場競爭加劇，國內市場受天然氣價格上調影響，市場需求下降；國際市場上來自中國和印度等地的新氣瓶工廠投產的同時，傳統需求國家(巴基斯坦、泰國、烏茲別克等)因為政策和氣價等因素的影響，需求量大幅下降，市場競爭趨於白熱化。玻璃纖維行業國內外市場形勢較2012年更為嚴峻與複雜，國內經濟增長速度放緩，玻纖複合材料產業鏈下游企業普遍不景氣，2013年為電子細紗和電子布產品歷史上最不景氣的年份，玻纖粗紗、細紗和電子布產品全行業虧損；國外市場方面，美國、日本比較平穩但增幅有限；中東地區玻纖用量與2012年持平，僅為2008年的一半；印度市場持續低迷；歐洲仍在低谷之中。太陽能多晶硅熔煉器行業稍有起色，但仍未完全走出困境。

業務回顧

強化技術創新 帶動成本控制和品質提升

2013年，新材料分部充分利用完善的研發平臺和高素質研發團隊的優勢，不斷加強技術創新，使得生產工藝得到持續優化，勞動生產率提高，產品性能不斷提升，綜合成本下降，其中風力發電葉片平均銷售成本同比下降10.80%，毛利率同比提高3.17個百分點。CNG氣瓶平均銷售成本同比下降1.12%，毛利率同比提高3.14個百分點。

加強存貨和應收款項管理 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2013年，新材料分部不斷加強企業存貨和應收款項管理工作，努力降低存貨和應收款項佔收入的比重，減少資金佔用，降低運營風險。存貨佔營業額的比重下降5個百分點，應收款項佔營業額的比重下降3個百分點。

優化客戶管理 全方位開拓市場

2013年，新材料分部繼續優化客戶管理，將客戶進行分類管理。在維護老客戶的基礎上不斷開發新客戶，各重點產品均實現了客戶多元化，避免單一客戶風險的同時提高了市場佔有率。風力發電葉片產銷量繼續領跑國內市場。天然氣氣瓶銷量也取得較大增長。

財務回顧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
營業額	52,081.32	46,187.07	5,894.25	12.76
銷售成本	(42,069.19)	(37,829.05)	(4,240.14)	11.21
毛利	10,012.13	8,358.02	1,654.11	19.79
其他收入	1,391.84	1,452.56	(60.72)	(4.18)
銷售及營銷費用	(1,822.56)	(1,553.64)	(268.92)	17.31
管理費用	(5,450.37)	(4,651.29)	(799.08)	17.18
匯兌(損失)收益	(85.26)	1.69	(86.95)	(5,144.97)
其他費用	(53.32)	(31.81)	(21.51)	67.62
營業利潤	3,992.46	3,575.53	416.93	11.66
利息收入	139.25	170.09	(30.84)	(18.13)
融資費用	(1,961.95)	(1,683.51)	(278.44)	16.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	7.37	58.98	800.27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7)	(10.67)	(16.60)	155.58
除稅前利潤	2,208.84	2,058.80	150.04	7.29
所得稅費用	(743.43)	(512.96)	(230.47)	44.93
年內利潤	1,465.41	1,545.84	(80.43)	(5.2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97.51	452.29	(54.78)	(12.11)
非控制權益	1,067.90	1,093.55	(25.65)	(2.35)
股息	71.43	107.14		

業績表現

2013年，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208.84百萬元，同比增長7.2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397.51百萬元，同比降低12.11%。本公司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

合併經營業績

以下所列分部財務信息尚未扣除分部間交易和未分配費用。

營業額

2013年本集團的營業額為人民幣52,081.3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187.07百萬元，增長12.76%，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營業額上升。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316.77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3,906.87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807.26百萬元。

銷售成本

2013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2,069.1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7,829.05百萬元，增長11.21%，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產品銷量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50.74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043.69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680.95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0,012.1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8,358.02百萬元，增長19.79%，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467.51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863.18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26.31百萬元。

2013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9.22%，較2012年的18.10%，增加1.12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

2013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91.8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452.56百萬元，降低4.18%。主要原因是處置長期股權的投資收益減少。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822.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553.64百萬元，增長17.31%，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產品銷量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3.97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17.51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37.45百萬元。

管理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5,450.37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51.29百萬元，增長17.18%，主要是由於資產減值損失大幅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79.16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520.15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2.89百萬元。

匯兌(損失)收益

2013年本集團的匯兌損失為人民幣85.26百萬元，較2012年的匯兌收益人民幣1.69百萬元，降低5,144.97%，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持有外幣存款較多而人民幣升值。

其他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其他費用為人民幣53.3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1.81百萬元，增長67.62%，主要是由於處置固定資產損失增加。

營業利潤和營業利潤率

2013年本集團的營業利潤為人民幣3,992.4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575.53百萬元，增長11.66%。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761.25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175.64百萬元；新材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139.98百萬元。

2013年的營業利潤率為7.67%，較2012年的7.74%，減少了0.07個百分點。

利息收入

2013年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9.2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70.09百萬元，減少18.13%。

融資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融資費用為人民幣1,961.9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83.51百萬元，增長16.54%。主要是由於融資規模擴大。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13年本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人民幣66.3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長800.27%，主要是由於本期部分聯營公司業績上升及處置了部分虧損聯營企業。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013年本集團的應佔合營公司業績為虧損人民幣27.27百萬元，較2012年的虧損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長155.58%，主要是由於本期部分合營公司虧損增加。

所得稅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743.4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512.96百萬元，增長44.93%，主要是由於本期水泥分部業績同比增幅較大。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

2013年本集團的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1,067.9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093.55百萬元，降低2.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397.51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52.29百萬元，降低12.11%。

分部業績

下列各分部財務信息尚未扣除分部間交易和未分配費用。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變化率 %
營業額	22,668.36	22,985.13	(1.38)
銷售成本	19,611.94	19,461.20	0.77
毛利	3,056.42	3,523.93	(13.27)
銷售及營銷費用	190.81	176.84	7.90
管理費用	2,380.65	2,101.49	13.28
分部業績	541.09	1,302.34	(58.45)

營業額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2,668.3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人民幣22,985.13百萬元，降低1.38%，主要原因是貿易銷售收入下降較大。

銷售成本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9,611.9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人民幣19,461.20百萬元，增長0.77%，主要原因是主營業務業務量有所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3,056.4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人民幣3,523.93百萬元，降低13.27%。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為13.48%，較2012年的15.33%，減少1.85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激烈，合同價格下降。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90.81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人民幣176.84百萬元，增長7.90%，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有所上升。

管理費用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380.6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人民幣2,101.49百萬元，增長13.28%，主要原因是資產減值損失增長較大。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541.0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302.34百萬元，降低58.45%。

水泥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率 %
營業額	24,451.88	20,545.01	19.02
銷售成本	18,763.64	16,719.95	12.22
毛利	5,688.24	3,825.06	48.71
銷售及營銷費用	1,284.20	1,066.69	20.39
管理費用	2,142.10	1,621.95	32.07
分部業績	3,079.68	1,904.04	61.74

營業額

2013年水泥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4,451.88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20,545.01百萬元，增長19.02%，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2013年水泥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763.6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719.95百萬元，增長12.22%，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水泥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5,688.2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825.06百萬元，增長48.71%。2013年水泥分部的毛利率為23.26%，較2012年的18.62%，增加4.6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產品單位生產成本下降。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水泥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284.2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066.69百萬元，增長20.39%，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引致包裝費和運輸費增加較大。

管理費用

2013年水泥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142.1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21.95百萬元，增長32.07%，主要原因是資產減值損失增加及新增產能帶來管理費用的增加。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水泥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3,079.68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904.04百萬元，增長61.74%。

新材料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變化率 %
營業額	6,802.69	5,995.43	13.46
銷售成本	5,341.12	4,660.17	14.61
毛利	1,461.57	1,335.26	9.46
銷售及營銷費用	347.56	310.11	12.08
管理費用	868.56	855.67	1.51
分部業績	589.04	729.02	(19.20)

營業額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6,802.6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5,995.43百萬元，增長13.46%，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341.1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60.17百萬元，增長14.61%，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銷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1,461.57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335.26百萬元，增長9.46%。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毛利率為21.49%，較2012年的22.27%，減少0.78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玻纖產品毛利率下降。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347.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10.11百萬元，增長12.08%，主要原因是運輸費用增加。

管理費用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868.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855.67百萬元，增長1.51%。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589.0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729.02百萬元，降低19.20%。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96.93	1,592.36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2,891.54)	(5,743.7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74.48	3,103.9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70.06	9,235.2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1,592.36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496.9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5,743.77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891.5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資產投資減少。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3,103.93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474.4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股權融資比上年減少。

營運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7,270.06百萬元(2012年：人民幣9,235.27百萬元)。未動用銀行借款授信為人民幣30,125.71百萬元(2012年：人民幣31,172.86百萬元)。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下降至82.28%(2012年：88.18%)。

本集團以淨負債率監察其資本狀況，淨負債率乃以其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其中債務淨額為有息負債總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即期、非即期借款、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與公司債券)減去受限制銀行結餘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率為94.74%(2012年：80.46%)。

憑借從日常業務營運所得之穩定現金流入，加上現有未動用銀行借款授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支援未來擴展。

借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餘額為人民幣35,337.37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16,257.82	15,749.45
短期融資券	2,900.00	400.00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7,931.43	9,280.60
公司債券	2,492.78	2,490.24
中期票據	5,755.34	5,253.61
借款總額	35,337.37	33,173.90

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8,587.84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958.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29.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短期借款、短期融資券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存貨分析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存貨約為人民幣8,773.28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存貨人民幣8,393.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9.93百萬元。2013年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12年的78.63天減少至73.45天。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2,497.38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0,371.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25.83百萬元。2013年，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79.04天，比2012年的73.87天增加5.17天，主要是由於商混產品應收款周轉期較長且其銷售額增加。

在建合同工程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在建合同工程約為人民幣255.94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03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值為人民幣1,079.59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人民幣49.33百萬元的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抵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5.17百萬元及人民幣107.38百萬元)。

或有負債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借款擔保	-	30,000
合計	-	30,000

重大投資

於2013年6月21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內蒙古西水創業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64,110,000元收購內蒙古西水創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烏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責任公司55%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7月5日完成，烏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已成為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6月21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8月30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中材建設有限公司與北京天金石油銷售有限公司及北京天連海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中材建設有限公司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253,900,000元收購北京中科宏聖科貿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其中80%來自北京天金石油銷售有限公司及20%來自北京天連海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9月12日完成，北京中科宏聖科貿有限公司已成為中材建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8月30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8月30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與一家德國公司Schmidt, Kranz & Co.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訂立股份收購協議，據此，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將通過收購並增資取得Schmidt, Kranz & Co.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所持德國Hazemag & EPR GmbH 59.09%的股權。根據協定，本次交易分兩步進行，本協定附有生效條款，協定的最終生效及執行存有一定不確定性。目前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履行境內相關批准或備案程序。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9月2日、9月24日及10月30日分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9月13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原所有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265,594,600元向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原所有股東收購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11月1日完成，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已成為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9月13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2013年無其它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除上述「重大投資」中披露的相關收購事項外，於2013年，本公司未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市場風險

本公司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承受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合同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原材料與能源價格風險。

合同風險

本公司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業務中國際業務比重大、建設週期長，海外合同由於受國際環境以及合同履約當地政治經濟等不可控因素影響，部分項目存在合同延期、變更或終止的風險。

2013年，本公司進一步加強了合同風險管理，規範新簽合同條款，提高合同執行力；對在手合同進行清理，做好風險防範預案；對正在施工項目，加強對業主付款風險的評估，密切關注業主資信狀況，及時進行工程階段性結算；就已經發生的相關項目的緩建、停建，積極和業主溝通，避免損失。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強上述措施，以有效應對合同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國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海外工程以及產品出口業務主要以外幣(主要為美元、歐元)結算。因此，本集團在若干程度上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借款以應付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借款利率會由貸款人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變動而做出調整。因此，本集團承受借款利率波動而引發的風險。

原材料與能源價格風險

鋼材、煤炭、電力、天然氣等為公司主要消耗的原材料和能源，其價格波動對公司成本效益影響較大。

展望

2014年，世界經濟總體上呈緩慢復蘇的態勢，但復蘇的道路仍將十分曲折，國際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外部需求增長減緩的趨勢不會明顯改善。中國經濟長期向好，但回升的基礎還不牢固，將在深化改革中穩中求進，市場競爭將更加充分，結構調整將不斷深化，要素價格上升和資源環境約束帶來的成本壓力將持續加大，改革釋放的紅利和帶來的陣痛都將對公司未來的發展產生較大影響。公司將抓住深化改革，結構調整以及推進

城鎮化、中西部地區發展的機遇，不斷優化企業結構和資源配置，加強基礎管理，強化技術創新和新產品研發。加快對現有產業的技術改造和產品升級，提高產品的市場競爭力。按照「創新引領型、品質效益型、持續發展型」的產業發展理念，由注重規模擴張向注重品質效益轉變。進一步深化「走出去」戰略，持續提高海外資產和業務的比重，加大國際市場的開拓力度，推動國內經營向國際化經營轉變，持續創新商業模式，提升SINOMA品牌的影響力和技術創新能力。強化戰略引領，引導優勢資源向產業鏈、價值鏈高端傾斜，積極推動產業鏈向專長高端延伸。努力降本增效，合理調配資金、降低融資費用，提高資金使用效率，保持公司業績穩步增長。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將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不斷提高亞洲、非洲市場佔有率，重點加強對印度、俄羅斯、南美等國家和地區水泥工程總承包市場的拓展。積極開拓國內水泥企業節能環保和技術改造市場。在保持水泥工程服務市場優勢的基礎上，不斷完善和創新商業模式，提高產品和服務品質，加快相關多元產業的發展。積極開展多元化技術工程服務，不斷提升備品備件和後期服務業務的比重。大力推廣水泥窯協同處置垃圾、污泥及城市廢棄物業務。進一步加大對技術裝備的研發力度，加快裝備業務向礦業、冶金、化工和電力行業的拓展。

水泥

《國務院關於化解產能嚴重過剩矛盾的指導意見》和《國家發展改革委、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堅決遏制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盲目擴張的通知》，以及各地政府淘汰落後產能和關停污染超標企業力度的不斷加大，將對水泥行業的良性發展起到積極地促進作用。水泥分部將利用國家經濟政策突出新型城鎮化建設、棚戶區改造以及國務院進一步加快中西部鐵

路建設的機遇，進一步提升市場的影響力和控制力，不斷增強盈利能力。並結合市場佈局，深化對標管理，加快對現有生產線的技術改造和升級，推進節能減排，努力降低生產成本，積極推進水泥窯協同處置工業廢棄物、城市垃圾業務的拓展。充分利用國家對「走出去」的各項支持政策，加快水泥產業的境外投資。

新材料

新材料分部將進一步根據國內外經濟環境和市場行情變化，深化戰略實施和目標管理，強化管理、技術、商業模式等要素的創新驅動，加強產品質量管理和作業環節控制，努力降低成本，降低庫存和應收賬款，提高資產的運行效率。及時調整生產、銷售策略，繼續保持風電葉片、天然氣氣瓶等行業領先地位。風電葉片繼續加大新產品開發力度，提高大尺寸葉片生產和銷售比例，保持產品較高毛利率並適時推進國際化戰略實施。天然氣氣瓶抓住市場良好的機遇，加快銷售渠道建立，爭取更多戰略合作者。進一步規範太陽能多晶硅熔煉器以及其他高新技術材料生產線管理，提高產品合格率。玻璃纖維及製品不斷降低生產成本，調整產品結構，提高產品競爭力。

重大法律事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東方貿易發生如下重大法律事務：

東方貿易就其與寶投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五家關聯公司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合共為人民幣477,068,140.57元，後雙方就上述訴訟達成調解協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1月22日及2013年3月14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分別與中遠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儲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5,531,771.53元、人民幣2,026.80萬元。目前中遠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儲物流有限責任公司分別就一審判

決提出上訴，尚未有二審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6月25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8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上海鼎企商貿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06,553,277.02元。目前法院已受理該糾紛，尚未有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8月14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上海福緣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並且就其與上海鑫礦鋼鐵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兩項民事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上述糾紛，尚未有判決結果。另外，東方貿易就其與杭州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目前進入強制執行調解書的階段。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4年1月8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中鋼集團廣東有限公司之間的買賣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為人民幣52,396,646.58元。一審法院已經駁回東方貿易訴訟請求。目前東方貿易就一審判決提起上訴，尚未有二審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6月25日以及2014年3月1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2013年無其他重大法律事務。

股息

本公司於2014年3月28日(星期五)舉行年度董事會會議，以提呈決議案建議派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71.43百萬元。倘利潤分配預案獲股東於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的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則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14年5月29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据此，

本公司須於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末期股息前按10%的稅率預扣企業所得稅。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信託人或其他團體及機構)的股份，將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因此應收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份取得的股息，一般可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就各個境外居民個人股東而言，稅率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內地的相關稅收協定而可能有所不同。根據上述通知，在向於2014年5月2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分派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4年4月23日(星期三)至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14年4月2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半前，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將於2014年5月29日(星期四)至2014年6月2日(星期一)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股息，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14年5月28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半前，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要求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依照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守則也適用於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經本公司做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他們在2013年整個年度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王世民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于世良先生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2013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經審核年度業績，並無異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ma-l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本公司之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數據的2013年年報以及年度股東大會之通告，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志江

中國，北京，201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志江先生及李新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于世良先生、張海先生、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及唐保祺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創順先生、陸正飛先生、王世民先生及周祖德先生。